

连续两年晋级全国50强

我市创新项目再夺“创客中国”二等奖

本报讯(融媒体记者黄文珍 通讯员缪宇竞)日前,第十届“创客中国”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全国总决赛圆满落幕。记者从市工信局获悉,我市的福建纯铭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先进半导体前驱体材料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斩获全国二等奖。这是继去年福建立亚新材有限公司“高性能陶瓷纤维”项目夺得全国二等奖后,我市的创新项目在这一国家级赛事的新突破。

据悉,“创客中国”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由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络安全产业发展中心(工业和信息化部信息中心)等单位主办,该赛事聚焦中小企业创新发展与产融结合,致力于促进创新资源汇聚、推动创新

成果落地。作为国内极具影响力的创新创业赛事之一,本届大赛自今年3月份启动以来,社会反响热烈,共举办34个省级区域赛、16个专题赛和1个境外区域赛,参赛入库项目超过3.7万个,创历史新高。

近年来,我市持续深化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积极组织优质企业参赛,参赛项目在数量和质量上始终位居全省前列。在本届大赛中,我市再次取得优异成绩,实现项目入选数量、国家级获奖成果和政策激励力度的全面提升。据介绍,本届大赛启动以来,我市紧扣专精特新企业优势,精心组织赛事发动,面向全市867家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开展系统宣传与项目征集,共

组织64个项目报名企业组,其中47个来自专精特新企业,参赛数量为全省最多,全市企业参赛积极性显著提升,优质项目持续涌现。

值得一提的是,在全省遴选的10个晋级全国企业组500强项目中,我市占4个;另有1个项目入选全国创业组300强,数量均居全省设区市首位。“在今年9月的全省总决赛中,福建纯铭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先进半导体前驱体材料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脱颖而出,荣获全省总决赛企业组第一名,并在11月25—27日全国总决赛中,摘得全国二等奖。”市工信局相关负责人介绍,由此我市实现企业连续两

年获得省级总决赛冠军、连续两年晋级全国企业组50强的佳绩,再次刷新该赛事的新纪录。

值得关注的是,今年我市对参赛扶持政策进行全面修订,将原有泉州市级决赛、省级决赛、国家总决赛三个奖励层级扩展为六个层级,分别对应泉州市级决赛、省级复赛、省级决赛、全国500强、全国50强及全国前三名,奖励金额同步提升至2万元、3万元、5万元、10万元、20万元、50万元。据悉,政策调整后,今年受奖励企业数量较去年翻倍至30家,奖励金额增至130万元,同比提升近六倍,进一步放大政策引导效应,持续激发企业创新动力。

石材行业全智转型提速 “沸点300”划定产业升级新赛道

本报讯(融媒体记者郭剑平 文/图)“全面智能制造已不是选择题,而是必选项!”12月8日,石材行业资深专家与企业代表汇聚南安水头举办“沸点300”启动会,共同探讨产业转型路径,以智能制造破解行业痛点,推动全球石材重镇从传统加工向高质量发展转型。

作为全球石材产业核心聚集地,南安水头聚集1700余家石材成品加工厂,当前正处于关键的行业优化期,而2026年将迎来最后优化节点。“谁能冲过优化期?”转型探讨的背后,是行业亟待破解的多重困境:90%企业聚焦“生存问题”,传统加工模式营收单一、利润微薄,招工难、人工成本高企,产能过剩与库存消化压力相互交织,多数企业对未来定位与盈利模式陷入迷茫。

与此同时,产业数字化浪潮正加速重塑行业生态,随着供给侧改革深化、工业互联网崛起,大数据与AI技术从实验室走进生产车间,推动石材加工从石锤加工、手摇切、红外桥切的传统路径,向全智能切边模式跨越,有效破解了人工依赖导致的误差高、效率低等核心痛点。与会专家认为,在产业数字化浪潮下,“沸点300”计划通过筛选扶持200—300

家优质企业,集中资源推动技术创新与模式升级,不仅为水头石材产业突围提供了切实解决方案,更将打造全国乃至世界石材全智能制造的样本产业营。“300家是技术适配与市场需求平衡后的最优解。”链石科技董事长杨加强在会上解读核心目标时表示,30家企业难以承载行业全年加工吞量,3000家则易引发低水平重复建设与恶性竞争,而300家优质企业的规模,将成为石材智能制造的新版图边界。

据介绍,“沸点300”项目核心是推动石材成品工厂从“纯粹加工场”向“产品服务商”转型,推行“先排版后买板”模式革新,实现“所见即所得”服务标准。项目构建三大支撑体系:智能制造层面,通过迭代智能切边设备,推行高效作业模式,实现生产效率翻倍、人工成本降低50%;能力建设方面,依托专业培训基地开展系统培训,配套数字店铺与石材营销地图打通获客渠道;生态构建上,集中资源对接上下游需求,建立风险共担机制,避免资源分散内耗。

专家呼吁,行业企业抓住优化期机遇,主动拥抱智能制造,提升排版、服务等核心能力,共同推动产业从“价格竞争”向“价值竞争”转型,助力石材产业实现高质量升级。



南安石材行业全智转型提速,图为行业代表在车间调研。

厦门集美查处过期香肠

2025年7月17日,厦门市集美区市场监管局执法人员依法对当事人厦门市集美区胡雪玲副食品店的经营场所进行检查,发现当事人在售的30支双汇润口香甜王香肠已超过保质期,货值金额共计45元。

当事人销售超过保质期的预包装食品,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三十四条第十项的规定。鉴于当事人如实说明进货来源,违法货值金额不超过500元,未造成危害后果且及时改正,符合免罚条件的规定。2025年7月31日,集美区市场监管局依法作出不予行政处罚决定,并对当事人进行教育。

三明尤溪查处过期食品

2024年11月27日,尤溪县市场监管局执法人员依法对当事人尤溪县新阳镇五十都超市进行检查,现场发现当事人货架上经营有少量预包装食品已超过保质期,涉案食品货值金额共计149.5元。

当事人经营超过保质期食品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的规定。鉴于当事人初次违法,能如实说明进货来源,违法货值金额不超过500元,未造成危害后果且及时改正,符合免罚条件的规定。2025年3月18日,尤溪县市场监管局依法作出不予行政处罚决定,并对当事人进行教育。

泉州南安查处过期火锅底料

2025年2月10日,根据举报线索,南安市市场监管局依法对当事人南安市康美镇潘海成烟杂店经营场所进行检查,现场发现当事人货架上待售的1包海底捞三鲜火锅底料已超过保质期,货值金额60元。

当事人经营超过保质期食品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的规定。鉴于当事人初次违法,能如实说明进货来源,违法货值金额不超过500元,未造成危害后果且及时改正,符合免罚条件的规定。2025年2月20日,南安市市场监管局依法作出不予行政处罚决定,并对当事人进行教育。

漳州长泰查处无生产日期食品

2025年1月22日,长泰区市场监管局执法人员依法对当事人漳州市长泰区八方来生鲜超市的经营场所进行检查,

我省公布8起服务型执法典型案例

首违不罚助企合规发展

12月5日,福建省市场监管局公布了2025年“守护消费”铁拳行动第六批典型案例,8起案例涵盖食品过期、标签违规、许可变更等常见违法行为,均以“不予行政处罚”方式办结。这一举措既是我省落实“首违不罚、轻微免罚”政策的生动实践,也彰显了“预防为主、过罚相当”的服务型执法理念,在维护市场秩序的同时,为经营主体注入发展活力。

今年以来,福建省市场监管部门创新构建“预防为主、轻微免罚、重违严惩、过罚相当、事后回访”的服务型执法体系,实施执法赋能“两张清单”制度,严格落实《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印发市场监管行政违法行为首违不罚、轻微免罚清单(一)的通知》及《福建省市场监管领域行政执法裁量四张清单(修订)》,推动“铁拳”行动与柔性执法有机融合,让执法既有“力度”更有“温度”。此次公布的8起案例,均符合免罚条件,具体情况如下:

现场发现41包“裕珍珍珠珠酪”(产品名称:麻楂)和12包蜜饯(冬瓜条)的外包装未见生产日期标识。经查,当事人涉案食品从安溪县某食品加工坊购进,货值金额共计652.2元。

当事人经营外包装无生产日期的预包装食品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的规定。鉴于当事人属初次违法,能如实说明进货来源,未造成危害后果且及时改正,符合免罚条件的规定。2025年3月5日,长泰区市场监管局依法作出不予行政处罚决定,并对当事人进行教育。

漳州平和查处标签印刷错误芝麻油

2025年6月,平和县市场监管局委托第三方对当事人福建省金恒盛农产品有限公司党校分公司销售的“芝麻油”进行抽检,结果显示酸价(KOH)项目不符合GB/T 8233-2018《芝麻油》要求,判定为不合格产品。经查,该批次“芝麻油”于2024年11月从正规供货商购进,生产厂家含山县某食品有限公司所涉案产品标签因印刷失误,将实际“压榨工艺”误标为“精炼浸出工艺”,导致抽检依据适用错误。

当事人经营食品标签含有虚假内容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的规定。鉴于当事人属初次违法,能如实说明进货来源,违法货值金额不超过500元,未造成危害后果且及时改正,符合免罚条件的规定。2025年2月20日,南安市市场监管局依法作出不予行政处罚决定,并对当事人进行教育。

龙岩永定查处不合格香蕉

如实说明进货来源,未造成危害后果且及时改正,符合免罚条件的规定。2025年1月4日,平和县市场监管局依法作出不予行政处罚决定,并对当事人进行教育。

莆田查处未变更经营许可

2025年9月24日,莆田市市场监管局根据移送线索,对当事人莆田市荔城区湘泗卤粉餐饮店立案调查。经查,当事人在未取得冷食类食品制售许可的情况下,于2025年7月起在京东平台店铺上售卖“老长沙凉皮凉面双拼”。当事人已于2025年9月4日申请变更经营许可。

当事人未按規定申请变更经营许可从事制售凉皮的行为违反了《食品经营许可和备案管理办法》的规定。鉴于当事人属初次违法,违法行为轻微,未造成危害后果且及时改正,符合免罚条件的规定。2025年11月12日,莆田市市场监管局依法作出不予行政处罚决定,并对当事人进行教育。

宁德寿宁查处不合格黄瓜鱼

当事人寿宁县斜滩镇昌时水产摊向福安市某水产经营部采购黄瓜鱼1箱,经抽样检验,恩诺沙星项目不符合要求,检验结论为不合格。经查,涉案黄瓜鱼已全部售出,货值金额共计275元。

当事人经营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黄瓜鱼的行为,违反了相关规定。鉴于当事人初次违法,有充分证据证明非主观故意、食品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不是其造成的,能如实说明进货来源,未造成危害后果且及时改正,符合免罚条件的规定。2025年8月27日,寿宁县市场监管局依法作出不予行政处罚决定,对当事人进行教育,并将线索抄告属地农业农村部门。

(CFP供图)

销售涉案香蕉货值金额共计181.74元。

当事人销售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的规定。鉴于当事人初次违法,有充分证据证明非主观故意、食品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不是其造成的,能如实说明进货来源,未造成危害后果且及时改正,符合免罚条件的规定。2025年5月20日,永定区市场监管局依法作出不予行政处罚决定,对当事人进行教育,并将线索抄告属地农业农村部门。

泉州南安查处过期火腿肠

当事人寿宁县斜滩镇昌时水产摊向福安市某水产经营部采购黄瓜鱼1箱,经抽样检验,恩诺沙星项目不符合要求,检验结论为不合格。经查,涉案黄瓜鱼已全部售出,货值金额共计275元。

当事人经营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黄瓜鱼的行为,违反了相关规定。鉴于当事人初次违法,有充分证据证明非主观故意、食品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不是其造成的,能如实说明进货来源,未造成危害后果且及时改正,符合免罚条件的规定。2025年8月27日,寿宁县市场监管局依法作出不予行政处罚决定,对当事人进行教育,并将线索抄告属地农业农村部门。



2025年泉州市乡村振兴优秀案例

庄旭东

“80后”新农人绘就千亩良田致富景

本报讯(融媒体记者魏晓芳 吕学斌)走进惠安县黄塘镇松溪村的盛丰农场,工人忙着分拣、称重、打包新鲜蔬菜,在整齐排列的栽培架间,“80后”农场负责人庄旭东穿梭其间,细致查看蔬菜长势。

庄旭东是惠安人,从部队退伍后,他先后进入超大、利农等农业龙头企业工作,积攒了丰富经验。2012年,他返乡成立惠安盛丰农业有限公司。10余年来,他在惠安县集中流转土地3000余亩,通过高位规划、多元投入、精细整治,成功打造两个“千亩连片良田”,并因地制宜创新推出“两菜两稻”轮作模式,带动农业综合效益提升超20%。

“插上科技的翅膀,农业才能提质增效,农民才能致富增收。”庄旭东深谙科技是农业发展的核心动力,积极研发蔬菜基质栽培、水循环栽培等绿色种植技术,构建起从“田间到餐桌”的全流程质量追溯体系。同时,他转变传统经营思路,与国际餐饮企业、大型商超建立“订单式”合作机制,年销售额突破2亿元,产品远销东南亚地区,助力“惠安优品”走向世界。

如今,盛丰农业已成长为集育苗、种植、加工、销售于一体的全产业链省级重点龙头企业,每年为当地村民提供岗位超300个。为了让更多农户共享发展红利,庄旭东还成功推行“企业+合作社+农户”机制,带动周边村镇发展特色种植业。

庄旭东深知“授人以鱼,不如授人以渔”的道理。于是,他牵头创办田间实训课堂,为农户提供免费技术指导,成功孵化出30余家新型经营主体;亲自编写《蔬菜标准化种植手册》,培养农业技术骨干200余人。此外,还开发农业观光研学项目,联合高校共建“星创天地”,已成功孵化15个农业科技项目,吸引200余名青年返乡创业。

“土地活了,村民腰包也鼓了!”看着乡村日新月异的变化,松溪村党支部书记蔡文彬称赞道。今年10月份,庄旭东成功入选福建省第一批乡村振兴领军人才。

我市推广生物多样性金融支持“无废城市”建设

本报讯(融媒体记者王宇 通讯员刘星 陈金莉)近日,在省、市两级人民银行指导下,惠联社落地全省首笔生物多样性金融支持农业废弃物再利用改善土壤环境的贷款,向泉州某生态科技有限公司发放200万元,用于打造集牡蛎壳固废污染综合治理、生物改良材料研发、制造、应用为一体的牡蛎产业可持续循环发展之路。

据介绍,“无废城市”是以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为引领,通过推动形成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持续推进固体废物源头减量和资源化利用,最大限度减少填埋量,将固体废物环境影响降至最低的城市发展模式。

泉州某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探索“牡蛎养殖—废壳利用—土壤改良—碳汇交易”的新模式,利用其核心专利技术将牡蛎壳废弃物研发成土壤调理剂,施用于出现酸化现象的耕地上,有效调节土壤酸碱度,改善土壤微生物菌群环境,减少化肥施用量,增强土壤固碳能力,提高农作物产量。近年来,该公司还积极推动构建“资本+科技+农户”的牡蛎养殖合作新机制,与上下游环节形成高产量、高确定性、高附加值的产业联动。经认定,该项目融资符合《生物多样性金融目录》中“1.2.7再生农业及土地管理”和“绿色金融支持可持续海洋渔业认定指南”中“7.5副产物综合利用”条款,惠联社通过追加碳汇质押,在项目享受专精特新优惠贷款利率的基础上叠加优惠,进一步降低企业融资成本。

11月公路物流市场稳中向好运力供给较为充足

本报讯 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9日公布的数据显示,11月份,中国公路物流运价指数数为105.4点,环比回升0.46%,同比回升0.82%。

分车型指数看,各车型指数环比有所回升,同比小幅增长。以大宗商品及区域运输为主的整车指数为106点,比上月回升0.47%,比上年同期回升0.98%。

分析称,11月公路市场需求保持小幅回暖态势。一方面年末企业加快完成生产目标,基建项目进入收尾阶段,工业生产带动基础原材料等领域需求整体趋稳,较好支撑公路物流需求基本盘。另一方面,提振消费政策效能持续释放,消费领域需求保持向好势头。供给方面市场新增运力稳步增长,高速通航量呈现先升后降波动,干线运输总体稳定,运力供给市场较为充足。(中新)